证券代码: 834429

证券简称:钢宝股份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进展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股东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 的间接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产投")、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拟出售其所持有的南钢股份控股股东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6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19日、2023年3月14日、2023年4月2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0、2023-011、2023-022)。

2023年4月21日,复星国际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656.HK,以下简称"复星国际")披露出售南京钢联主要交易最新进展公告,复星产投同日收到《民事裁定书》(2023)沪02民初34号、《民事起诉状》《证据目录》等诉讼文件。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下简称"沙钢集团")指称复星产投(作为"被告")未履行2022年10月14日签署的投资框架协议中将其持有的南京钢联11%股权(以下简称"11%股权")质押给沙钢集团的义务,于2023年3月27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复星产投将11%股权质押给沙钢集团,并对复星产投持有的11%股权进行了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复星国际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网址:https://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3日